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KEY FINANCI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京基金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共同臨時清盤人)

(僅為重組目的)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468)

終止股份獎勵計劃

茲提述京基金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四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四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獎勵。鑒於本公司預計在該計劃於二零二八年九月十三日屆滿前不會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獎勵，並為降低行政成本及改善本公司的現金流狀況，董事會已議決終止該計劃，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起生效(「終止」)。

根據信託契約，信託基金中剩餘的其他非現金收入應由受託人於收到終止通知後二十(20)個營業日內出售(「出售」)。於終止後，(i)來自出售所得款項淨額；(ii)剩餘現金；及(iii)信託中剩餘的有關其他基金(經就其於信託契約所載列之權力正當產生之所有處置成本、負債及開支作出適當扣減後)應由受託人立即匯款予本公司(「匯款」)。於終止後，本公司將與受託人安排信託的匯款事宜。

本公司預計終止將不會對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產生任何負面影響。

承董事會命
京基金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共同臨時清盤人)
(僅為重組目的)
主席兼執行董事
蒙焯威

香港，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蒙焯威先生及張佩琪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麥潤珠女士、孔偉賜先生、梁兆基先生及陳霆烽先生。